

自贡市教育科学研究所

自贡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关于开展 2018 年自贡市小学科学优秀论文 和案例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区县教研室：

为进一步总结提炼、交流分享小学科学课程实施的经验和成果，推进我市基础教育课程改革，促进学生核心素养发展。经研究，决定开展 2018 年自贡市小学科学优秀论文和案例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评对象

全市小学科学学科教师、教研员。

二、参评要求

（一）论文

1. 论文应体现小学科学课程及教学的特点，充分反映新课程改革实施以来在该领域的实践、探究、思考和创新精神；

2. 观点正确，符合国家的教育政策法规，遵循新课程理念，符合教育规律；

3. 观点新颖，在小学科学课程教学理论和实践方面有创新，对教学实践有指导和借鉴作用；

4. 主题鲜明，文笔通顺，理论和实践结合。

（二）案例

1. 案例应体现小学科学课程改革的思想 and 理念，最好是经过教学实践的成功案例；

2. 案例选题限我市使用的教科版教材，鼓励选择一年级教材课题；

3. 内容必须涵盖下述 9 个方面：① 本课时所属单元教学内容概述，本课时在单元中的位置；②学情分析；③教学目标；④教学重难点；⑤教学准备；⑥教学过程设计；⑦教学评价设计；⑧设计特色简述；⑨板书设计、学生记录单设计。时间为 1 课时。

（三）格式

1. 论文和案例一律用 Word 文档编辑，A4 纸型编辑打印；

2. 题目用 3 号宋体；

3. 单位、姓名、邮编、电话用小 4 号楷体；

4. 正文内容用小 4 号宋体，二级标题用 4 号黑体；

5. 文本字数在 3000—5000 之间。

三、评选程序

（一）参评论文和案例须先由各区（县）教研室进行初评，将评选出的优秀论文和案例汇总后统一报送到市教科所参评。

（二）论文和案例报送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6 月 10 日。各区（县）报送论文和案例总数不限。

（三）市教科所将组织专家组对论文和案例进行评比，并由市教科所颁发获奖证书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每人限交一篇作品，每篇作品作者署名不超过 2 人。

（二）参评论文和案例的电子文稿请编号整理后和推荐表（附件）一起打包发送至邮箱：810286995@qq.com；纸质文稿一式二份请于 6 月 10 日前交教科所 307 室

（三）参评论文或案例必须本人原创，如发现抄袭，将取消评审资格并通报。

（四）以前参加过市级评选的论文和案例不再报送。

